

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

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

根据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条文号	修订前	修订后
第五条	公司住所：浙江省温岭市泽国镇 泽国大道 888 号，邮政编码：317523	公司住所：浙江省温岭市泽国镇 飞跃路 1 号 ，邮政编码：317523

除上述条款修订外，《公司章程》的其他内容不变。本次《公司章程》修订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